

贵州大学动物科学学院文件

院行字〔2016〕24号

贵州大学动物科学学院推荐和招收 2017 届优秀应届 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文件《贵州大学关于推荐和招收 2017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通知》(贵大发文〔2016〕130 号)文件精神,加大我校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力度,激励在校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创新、全面发展,提高推免招生质量,我院推荐和招收 2017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结合我院各硕士点的具体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推免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学院推免生工作进行指导、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本学院推免生推荐选拔、专业复试等工作。

二、工作原则

- (一)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选拔的原则。
- (二) 坚持信息公开,推荐、招收工作各环节公开透明。
- (三) 推免名额不限制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报考类型。

三、推免生计划安排

学校分配给我院 2017 届推免生计划为 12 人（包含 1 名西南大学），院属各毕业班原则上按照应届本科毕业生数的 5%推荐。我院接受推免生的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招生计划的 50%，招收的推免生均占我院当年研究生招生计划。

四、申请条件

（一）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 2017 届应届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独立学院学生）。

（二）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无违法违纪处分记录。

（三）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学术不端行为。

（四）课程平均成绩良好以上；学术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五）非外语类专业的学生，全国大学英语考试（CET4 或 CET6）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小语种课程期末考试成绩每学期均在 75 分及以上。英语类专业的学生 TEM4 成绩合格及以上且第二外语课程期末考试成绩每学期均达到 75 分及以上。日语专业的学生日语专业四级考试（或 N1）成绩合格及以上，且第二外语课程考试成绩每学期均达到 75 分及以上或全国大学英语考试（CET4 或 CET6）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

（六）对具有学术专长或培养潜质突出（特别是在全国大学生学术性活动中获奖），且经三名本校本专业教授联名推荐（学生有关说明材料和教授推荐信要进行公示）申请参加遴选的学生，可不受成绩排名限制，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专门审查和组织复试确定是否获得推免生资格。

(七)因公赴境外交流、且符合申请基本条件的本校应届本科生,可申请参加遴选。国防生申请推免生,须由部队选培办出具同意公函。

(八)身体健康,体育成绩合格。

五、申请推免生资格的程序

(一)符合推免生条件的学生于2016年9月19日~20 登 录 网 址 :
<http://gsgl.gzu.edu.cn/appNoTeamLogin/2013> 进行网上申请。并于9月20日前向学院提交《贵州大学推荐2017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一式二份)和相关申请材料。

(二)学院根据推免生条件和推免生遴选工作实施细则,于2016年9月21日在“贵州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系统”中审核推免生资格,签署推荐意见。

(三)2016年9月22日将取得推免生资格的名单(含递补)报送研招办。

六、招收推免生的程序

(一)组织取得推免生资格学生于2016年9月28日登陆“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进行报名申请。

(二)组织相关人员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对申请我院的推免生择优遴选,向符合条件的学生发放复试通知书。

(三)取得我院复试通知的学生持以下证明材料参加复试:

- 1.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2.在校期间学业成绩证明原件（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及复印件。
- 3.符合规定的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4.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证明材料等原件及复印件。

（四）按学校规定时间完成复试，在“推免服务系统”登录复试成绩，并对符合接收条件学生发放待录取通知。

七、复试工作指导思想

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

八、复试工作遵循的原则

（一）科学性原则：根据学科（专业）特点，从有利于选拔人才的角度，科学制定复试办法、程序和内容。

（二）重点突出原则：在全面考察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掌握的程度，从复试命题上突出对考生专业能力、专业素质、分析和解决问题、创新能力及实践能力的考察。

（三）公平性原则：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开、评分公正、监督有效。

九、复试内容、方式和科目

（一）复试的内容:

1、专业课考试: 考核考生对本专业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掌握程度。

2、综合能力的面试：面试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的知识结

构及科研、社会工作、实际动手的综合能力进行测试。

(二) 复试的方式:

复试总成绩为 100 分，其中：

- 1、大学 1-3 年级平均成绩算术平均数占 60%；
- 2、复试成绩占 40%：

(1) 专业课笔试：由学院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命题，采用闭卷考试的方式进行，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试卷满分为 100 分，及格的为 60 分。

(2) 综合能力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专业知识深度与广度、思维能力、反应能力、政治思想及实验操作能力等综合素质，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由各硕士点统一安排测试，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不低于 20 分钟，满分为 100 分。

(三) 复试科目

学院按畜牧学、兽医学、草学三个一级硕士学位点及水产养殖学硕士学位点进行复试，各硕士学位点的复试科目如下：

1、专业课笔试科目：

畜牧学：《动物生物技术》；

兽医学：《动物生物化学》；

草学：《草地生态学》；

水产养殖学：《鱼类学》。

2、综合能力面试

各硕士学位点安排。

十、复试时间和地点

(一) 时间：2016 年 10 月 8 日全天。

(二) 地点：

畜牧学硕士点：动物科学系办公室；

兽医学硕士点：动物医学办公室；

草学硕士点：草业科学办公室；

水产养殖学硕士点：水产科学系办公室。

十一、复试成绩的计算方法

复试成绩=三年总平均成绩算术平均数×60%+复试总成绩×40%，满分为100分。

十二、复试要求

结合我院今年推免工作实际情况，采取等额复试，由秘书负责做好复试的情况记录并将计算后复试成绩报领导小组，经领导小组复核无误后及时通知考生，并进行公示。

贵州大学动物科学学院

2016年9月18日



附件 1:

动物科学学院推免生工作进程表

阶段	时 间	工 作 内 容	执 行 单 位
推荐 (资格 申请)	2016 年 9 月 14 日-18 日	宣传学校相关推免生招生文件、成立工作组、制定并公布学院推免生招生专业目录	院研究生科
	2016 年 9 月 19 日前	向研招办报送推荐、招收推免生工作实施方法和细则	院研究生科
	2016 年 9 月 19 日-20 日	组织推免生登录贵州大学推免生管理系统 http://gsgl.gzu.edu.cn/appNoTeamLogin/2013 进行网上申请	院研究生科、 推免生
	2016 年 9 月 21 日	推免生提交《贵州大学推荐 2015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一式二份); 审核相关资料, 并在“贵州大学推免生管理系统”审核推免生资格, 签署推免意见	推免生、院研究生科
	2016 年 9 月 22 日	将取得推免生资格的名单(含递补)报送研招办	院研究生科
	2016 年 9 月 23 日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申请人资格进行公示	研招办
接收 (复试 考核)	2016 年 9 月 28 日	组织取得推免资格学生登录“推免服务系统”网 址: http://yz.chsi.com.cn/tm , 进行报名注册, 并填报志愿	院研究生科、 推免生
	2016 年 9 月 28 日-10 月 10 日	在“推免服务系统”内选择学生, 发放复试通知	院研究生科
	2016 年 9 月 28 日-10 月 10 日	组织复试(复试前将复试方案报研招办备案)	院研究生科
	2016 年 9 月 28 日-10 月 10 日	组织参加复试推免生体检	院研究生科
	2016 年 9 月 28 日-10 月 10 日	在“推免服务系统”登录复试成绩, 向待录取学生发放待录取通知	院研究生科
	2016 年 10 月 13 日前	将学院推免生汇总名单报校研招办	院研究生科
2016 年 10 月 15 日前	公示推免生名单, 并报省考试院审核	研招办	

